广水街道办事处城西片区污水管网改造升级及扩建项目EPC（一期）(HBGS-202609SZ-016001001)资审文件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609SZ-01600100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街道办事处城西片区污水管网改造升级及扩建项目EPC（一期）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广发改审批服务【2025】17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城乡防洪排水服务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36.78%自筹资金：63.22%招标人为广水市城乡防洪排水服务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恒秉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广水街道办事处城西片区

建设规模：新建市政道路污水管道DN600-DN800长7800米；新建接户支干污水管道DN300-DN400长21936米；新建接户管29100米及基础附属设施建设

其他：/

2.2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1、勘察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勘察工作（满足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条件，并包括施工勘探以及工程勘察报批等工作相关的后续服务）。2、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含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提供相应设计技术交底，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等）；3、施工部分：施工图和设计变更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工作。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计划工期：36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11-20

合同估算价：5500.0万元

2.3其他：/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本标段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①（联合体各成员）须为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②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施工资质：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 投标人近3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①至少具备 1 项项目合同总额在 30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工程项目的施工业绩;②至少具备1项项目投资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工程项目的设计业绩;③至少具备一项项目合同总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工程项目的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注：项目合同总额、投资额以合同为准，合同中未体现具体金额的提供其他佐证材料证实金额数据指标也可。施工及 EPC 工程总承包业绩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如有），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设计业绩须提供合同或中 标通知书（如有），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任意一方提供的业绩凡符合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均予认可，联合体的业绩认定按照联合体成员承担的专业工作提供对应类似业绩。以上业绩条件满足一项即可）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以下要求（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应由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满足相应条件的，可以兼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①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②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须是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如联合体投标，必须为联合体牵头单位的正式员工），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且未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

3.2本标段资格预审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各成员应具有符合前款资质要求的相应设计和施工资质；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

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投标；若联合体中标，须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联合体成员承担相应连带责任。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3家，以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

3.3 各申请人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具体数量）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通过资格审查后参加相应标段的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4本次招标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其他要求：详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附录一：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4.资格预审方法

本标段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5.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若为联合体申请，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09月17日至2026年09月21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申请标段免费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联合体申请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 （“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申请文件。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2日 09时00分

6.2 申请人应当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申请人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申请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和广水市人民政府网(网址:http://www.guangshui.gov.cn/)上发布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水市城乡防洪排水服务所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恒秉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水市广安路20号	地址：	湖北省随州市广水市十里办事处李家岗社区1栋102铺（广建大酒店旁）
邮编：	432700	邮编：	432700
联系人：	程乔	项目负责人：	彭莹莹
电话：	0722-6257957	电话：	0722-6286890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9.行政监督部门

名称： 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广水市三环路阳光小区住建大厦
电话： 0722-6232342
传真： 0722-6232342
邮政编码：432700

2026年09月16日

备注：